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6--099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药物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的HRS-7058 胶囊被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药品审评中心(以下简称“药审中心”)纳入突破性治疗品种名单。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HRS-7058 胶囊
受理号:CXHI2301409
药物类型:化学药品
注册分类:1类
申请日期:2026年5月29日
拟定适应症:(或功能主治):既往至少一线系统性治疗失败的KRAS G12C突变的局部晚期或转移性胰腺癌。

理由及依据:经审核,本申请符合《药品注册管理办法》和《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 第82号)有关要求,同意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

二、药物的其他相关情况
胰腺癌是一种常见的消化道恶性肿瘤,预后普遍较差。根据全球癌症统计数据(GLOBOCAN),2022年全球胰腺癌新发病例约51万例(位列恶性肿瘤第12位),死亡病例约47万例(位列恶性肿瘤第6位),占全球癌症死亡总数的5%1。中国国家癌症中心数据显示,2022年我国胰腺癌新发病例约11.9万例(位列恶性肿瘤第10位),死亡病例约10.6万例(位列恶性肿瘤第6位)2。多数胰腺癌起病隐匿,早期症状和体征不典型,易与其他消化系统疾病混淆。根据肿瘤位置及分期,通常表现为上腹部疼痛不适、恶心、食欲减退等。部分患者无任何临床症状,仅通过常规体检偶然发现。3.由于其侵袭性强,加之症状不易察觉,约有57%的胰腺癌患者在诊断时已出现转移,因此胰腺癌的致死率较高3。随着治疗手段的发展,近30年来胰腺癌患者5年生存率从4%提高至13%3,但该病仍严重威胁患者生命,临床存在未被满足的需求。

HRS-7058是一种新型、高效、选择性的小分子共价抑制剂,拟用于治疗KRAS G12C突变的晚期实体肿瘤。2025年ESMO大会上,HRS-7058用于KRAS G12C突变晚期实体瘤的1期,多中心、首次人体研究以口头报告形式公布。4。人组的实体瘤参与者中包含的4例既往至少一线系统性治疗失败的胰腺导管腺癌(PDAC)参与者,经确认的客观缓解率(ORR)为75%,疾病控制率(DCR)为100%,在晚期胰腺癌后线治疗中展现出具有临床意义的疗效,且安全性整体可控,耐受性良好,有望为KRAS G12C突变胰腺癌患者提供全新的治疗选择。

三、风险提示

全球范围内,同类产品Sotorasib和Adagrasib分别于2021年和2022年获FDA批准上市,国内目前有一款同类产品获批上市,包括奥霖雷塞(2024年获批)、格索雷塞(2024年获批)、戈来雷塞(2025年获批)和索西美雷塞(2026年获批)。经查询EvaluatePharma数据库,2025年以上同类产品全球销售额合计约为6.19亿美元。截至目前,HRS-7068相关剂型累计研发投入达18,710万元(未经审计)。

四、风险提示

根据《国家药监局关于发布<突破性治疗药物审评工作程序(试行)>等三个文件的公告》(2020年 第82号),药审中心对纳入突破性治疗药物程序的药物优先配置资源进行沟通交流,加强指导并促进药物研发。药品研发容易受到技术、审批、政策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审评政策及未来药品市场竞争形势存在诸多不确定性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证券代码:900029 证券简称:锦浪B股 公告编号:2026--016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1.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下降50%以上。
2.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6万元到330万元。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5万元到210万元。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276万元到33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下降2,304万元到2,389万元,同比下降90%至92%。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75万元到21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减少2,915万元到2,960万元,同比下降93%到96%。

(三)本期业绩预告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1. Bray F, Laversanne M, Sung H, Ferlay J, Siegel RL, Soerjomataram I, et al. Global cancer statistics 2022: GLOBOCAN estimates of incidence and mortality worldwide for 36 cancers in 185 countries. CA Cancer J Clin. 2024 May-Jun;74(3):229–263.	
2. 郑荣寿, 陈茜, 韩冰峰, 等. 2022年中国恶性肿瘤流行情况分析[J]. 中华肿瘤杂志, 2024, 46(3): 221–231.	
3. Stoop TF, Javed AA, Oba A, et al. Pancreatic cancer. Lancet. 2025;406 (10485):1182–1202.	
4. Huang D, Sun Y, Wang L, Wang Y, Yu Y, Lu H, Zhu H, Wu L, Liu T, Song Z, Chen K. 9140 HRS-7058, a KRAS G12C inhibitor (G12Ci), in advanced solid tumors with KRAS G12C mutation: A phase I, multi-center, first-in-human study. Annals of Oncology. 2025 Sep 1;36:S596.	
证券代码:600276 证券简称:恒瑞医药 公告编号:临 2026--100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近日,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子公司苏州盛迪亚生物医药有限公司收到国家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国家药监局”)核准签发关于SHR-3079注射液《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将于近期开展临床试验。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药物的基本情况
药物名称:SHR-3079注射液
剂型:注射液
申请事项:临床试验
受理号:CXSLI2600396、CXSLI2600387、CXSLI2600389、CXSLI2600390

审批结论: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药品管理法》及相关规定,经审查,2026年4月9日受理的SHR-3079注射液符合药品注册的有关要求,同意本产品在成人系统性红斑狼疮、成人类风湿关节炎适应症中开展临床试验。

二、药物的其他情况
SHR-3079注射液是公司自主研发的创新型药物,拟用于治疗成人系统性红斑狼疮及成人类风湿关节炎,同时该药物用于治疗B细胞非霍奇金淋巴瘤的I期临床试验正在推进。经查询,目前国内、外尚无同类药物获批上市。截至目前,SHR-3079注射液相关项目累计研发投入约为2,440万元(未经审计)。

三、风险提示
根据我国药品注册相关的法律法规要求,药物在获得药物临床试验批准通知书后,尚需开展临床试验并经国家药监局审评、审批通过后方可生产上市。药品从研制、临床试验批准到生产的周期长、环节多,药品研发及上市容易受到一些不确定性因素的影响,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公司将按国家有关规定积极推进上述研发项目,并及时对项目后续进展情况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江苏恒瑞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6年7月13日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3,283.67万元,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3,126.10万元。
(二)基本每股收益:0.2462元/股。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1.报告期内,公司持有仍可上市流通股取得的股利收入同比减少约2300万元。
2.受地缘政治等外部环境影响,以及航空燃油价格上涨、地服业务等成本上涨,出境游、国内游业务承压,导致业务毛利下降。
四、风险提示
公司本次业绩预告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锦江国际旅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68
债券代码:242519 债券简称:25豫园01
债券代码:242813 债券简称:25豫园02
债券代码:242814 债券简称:25豫园03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东部分股份补充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复星高科技”)下属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浙江复星”)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365,163,041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9.38%。本次办理股票质押后,浙江复星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292,663,041股。

●公司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有本公司股份数量为2,409,720,644股,占公司总股本比例为61.93%。本次部分股票质押后,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票1,789,941,000股,质押股份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74.28%。

一、本次股份质押情况
公司于2026年7月13日接到控股股东复星高科技的告知函,其将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办理质押手续,具体事项如下:

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股东名称	质押数量(股)
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是否首次质押	否
质押期限	2026年7月10日至2027年5月27日
债权人	浦发银行上海自贸试验区支行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1.23%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0.12%
质押资金用途	偿还债务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的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持牌数量(股)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股)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股)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中质押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股份数量	质押期限在一年以内的股份占比	质押资金用途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130,210,328	4.89%	156,210,328	156,210,328	81.63%	3.99%	0	0	0
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	84,389,671	2.17%	84,389,671	100,000,000	100.00%	2.17%	0	0	0
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4,500,000	1.23%	4,500,000	48,500,000	98.97%	1.26%	0	0	0
上海复星医药(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6,218,063	0.67%	23,236,436	23,236,436	88.51%	0.60%	0	0	0
上海中恒信投资有限公司	120,966,032	3.11%	120,966,032	120,966,032	100.00%	3.11%	0	0	0
上海中恒信投资有限公司	89,287,739	2.29%	0	0	0.00%	0.00%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54,184,963	1.39%	47,400,021	47,400,021	87.46%	1.22%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1,023,403,046	26.30%	774,460,054	774,460,054	75.67%	19.90%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53,189,929	1.37%	53,189,929	53,189,929	100.00%	1.37%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81,646,796	2.10%	74,570,000	74,570,000	91.33%	1.92%	0	0	0
浙江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365,163,041	9.38%	288,163,041	288,163,041	81.35%	7.52%	0	0	0
SPREAD GRAND LIMITED	131,841,042	3.33%	0	0	0.00%	0.00%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48,141,584	1.24%	48,141,584	48,141,584	100.00%	1.24%	0	0	0
Phoenix Prestige Limited	24,284,163	0.62%	0	0	0.00%	0.00%	0	0	0
杭州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23,330,719	0.60%	23,330,719	23,330,719	100.00%	0.60%	0	0	0
南京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19,261,680	0.49%	18,651,000	18,651,000	96.88%	0.48%	0	0	0
杭州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16,363,465	0.43%	16,363,465	16,363,465	100.00%	0.39%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9,599,760	0.25%	9,599,760	100,000,000	92.6%	0.26%	0	0	0
上海复星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6,289,720,944	61.93%	1,785,441,000	1,789,941,000	28.28%	46.05%	0	0	0

注:截至本公告日,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直接持有公司2.10%股份,通过上海复星产业投资有限公司、浙江复星商业发展有限公司、上海复地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科投资有限公司、杭州复曼企业管理有限公司、杭州复北企业管理有限公司、Phoenix Prestige Limited、上海复颀投资有限公司、重庆润江置业有限公司、南京复久紫郡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南京复远越城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昌投资管理有限公司、上海复昌投资有限公司、上海艺中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川投资有限公司、上海复迈投资有限公司、Spread Grand Limited17家企业持有公司59.83%股份,合计持有

公司61.93%股份。上海复星高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与上述17家企业为一致行动人。

二、公司控股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股份质押情况

1.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半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216,741,000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数的8.99%,占公司总股本的5.57%,对应融资金额为人民币48,463万元;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未来一年内到期的质押股份数量为785,181,000股,占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共同持有公司股份数的32.58%,占公司总股本的20.18%,对应融资金额为人民币209,063万元。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资金偿还能力,质押风险可控,未来资金还款来源主要包括上市公司分红、投资收益等。

2.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损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3.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不会对公司生产经营、公司治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持续经营能力、日常管理产生不利影响,不会导致公司控制权发生变更。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不存在业绩补偿义务。

公司将密切关注复星高科技及其一致行动人质押事项的进展情况,并按法律、行政法规和各项规章制度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655 证券简称:豫园股份 公告编号:临 2026--067
债券代码:242519 债券简称:25豫园01
债券代码:242813 债券简称:25豫园02
债券代码:242814 债券简称:25豫园03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000万元到1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718.62万元到10,718.62万元,同比增加91.04%到170.64%;

●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00万元到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4,539.27万元到59,539.27万元,同比增加122.45%到133.68%。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12,000万元到17,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718.62万元到10,718.62万元,同比增加91.04%到170.64%;

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为10,000万元到15,000万元,与上年同期(法定披露数据)相比,将增加54,539.27万元到59,539.27万元,同比增加122.45%到133.68%。

(三)本次业绩预告相关数据是公司财务部门初步测算的结果,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上年同期利润总额:-7,796.42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6,281.3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4,539.27万元。

(二)上年同期每股收益:0.016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报告期内公司在产业运营上积极推动业务转型升级,加速优化产品结构和渠道质量,经营效率和盈利水平较同期有较高的提升。

四、风险提示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具体数据以公司2026年半年度报告中披露内容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上海豫园旅游商城(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5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通知于2026年7月7日以传真和送达方式发出,会议于2026年7月13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会议应参会董事9人,实际参会董事9人。会议的召开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决议情况

经会议有效决议表决形成决议如下:

(一)通过了《关于部门组织架构调整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同意公司独立设置量税服务部,运营管理部拆分为战略管理部及投资管理部,成立资源开发部、市场营销部、工会办公室,撤销运营管理部。

(二)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表决结果:赞成9票,反对0票,弃权0票,通过率100%。内容详见:《公司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6)。

该项议案已经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7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业绩预增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业绩预告的具体适用情形:实现盈利,且净利润与上年同期相比上升50%以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410,000.00万元到46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40,521.92万元到190,521.92万元,同比增加52.15%~70.70%。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5,000.00万元到45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9,292.11万元到159,292.11万元,同比增加36.96%~53.87%。

一、本期业绩预告情况

(一)业绩预告期间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6月30日。

(二)业绩预告情况

经财务部门初步测算,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

利润410,000.00万元到460,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40,521.92万元到190,521.92万元,同比增加52.15%~70.70%。

预计2026年半年度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405,000.00万元到455,000.00万元,与上年同期相比,将增加109,292.11万元到159,292.11万元,同比增加36.96%~53.87%。

(三)本次业绩预告的数据未经注册会计师审计。

二、上年同期业绩情况

(一)利润总额:408,141.95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269,478.08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295,707.89万元。

(二)每股收益:0.56元。

三、本期业绩预告的主要原因

公司业绩增长主要归因于金铜等主营产品盈利能力的明显增强。具体来看,报告期内金铜等主要产品价格同比上涨显著,为收入端提供了坚实支撑;与此同时,硫酸等副产品亦实现可观增收,进一步增厚了利润空间。在外部市场环境有利的背景下,公司着力内部管理优化,全力做好提质增效稳增长工作,通过精细化精益运营,严控成本支出,持续推进降本增效,有效筑牢了盈利根基。在此基础上,矿产产等核心业务的毛利率亦大幅提升,价格上行、副产品贡献与运营提效协同发力,共同助力整体业绩稳步增长。

四、风险提示

本次业绩预告未经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公司不存在影响本次业绩预告内容准确性的重大不确定性因素。

五、其他说明事项

以上报告数据仅为初步核算数据,具体准确的财务数据以公司正式披露的2026年半年度报告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7月14日
证券代码:600489 证券简称:中金黄金 公告编号:2026--016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 责任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交易主要内容

交易目的:套期保值,规避黄金价格波动风险,保障公司生产经营稳定性。

交易品种:黄金、白银、铜、镍、钴。

交易数量:根据生产经营需要,在合理范围内动态调整。

交易期限:自2026年7月1日起至2026年12月31日止。

交易场所:上海期货交易所。

交易方式:集中竞价交易。

交易费用:按照交易所规定标准执行。

风险控制:严格执行止损止盈制度,确保交易风险可控。

信息披露: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信息披露制度执行。

其他事项:未尽事宜,按照相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章制度执行。

特此公告。

中金黄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分别于2026年7月7日、2026

年7月13日召开董事会审计委员会2026年第五次会议、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开展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同意全资子公司河南中原黄金冶炼厂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原冶炼厂)对其生产经营业务相关的金、银、铜、镍产品开展套期保值业务。本议案在公司董事会审议权限范围内,无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特别风险提示

中原冶炼厂开展套期保值业务不以投机为目的,主要为减少因价格波动对生产经营带来的影响;交易时严格遵循合法合规、审慎和